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成都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仁新科技”）3,529.85 万股股权并以现金方式认购仁新科技新增发行的 2,766 万股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2019 年 2 月 18 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》，如本公司重大事项公告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，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，导致本次重组被暂停、被终止的风险。

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2 月 19 日